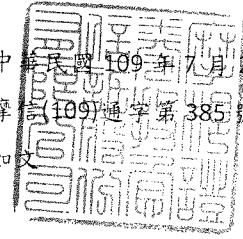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27日

文號：摩信109通字第385號

附件：如文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如附件一)

主旨：為通知有關本公司總代理之摩根基金-巴西基金(以下稱本基金)，擬自民國(下同)109年8月5日之交易時間截止後暫停接受投資人之申購，相關事宜詳如說明，敬請查照。

說明：

- 一、為符合境外基金管理辦法對國內投資人投資金額占個別境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規定，本基金擬自109年8月5日之交易時間截止後暫停接受投資人對本基金之新申購(含單筆新申購、轉申購、新申請之定時(不)定額)，原已投資本基金之投資人得繼續持有或辦理買回、轉出交易。為維護投資人之權益，既有之定期(不)定額之投資人每月扣款之申購可持續，惟不可增加扣款金額。另考量銷售機構暫停申購之作業時程，投資人如已於本公司通知前提出申購申請，本公司仍得視情況受理申購，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 二、本基金恢復申購之日期，將由本公司視本基金之國內投資人投資金額占淨資產價值之比率進行評估之結果而定，本公司將另行通知。
- 三、若有任何疑問，請電詢：(02)8726-8686。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德瑜

